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19-037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30号）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一）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32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4.9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7,375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46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4,90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4年12月25日全部到位，业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闽华兴所〔2014〕验字B-010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2015年1月8日，公司和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丰泽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广场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

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2015年11月16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等内容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将募投项目“政务云应用平台研发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并按要求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17年3月23日，鉴于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实施完毕，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7年7月10日，公司节余募集资金20,223,168.77元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账户已经全部注销完毕。

（二）2018年配股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82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8年3月向全体股东配售A股股份120,159,152股，配股价格5.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660,875,336.00元，扣除发行费用9,716,100.8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51,159,235.15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8年3月21日全部到位，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8〕验字H-002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2018年4月3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广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丰泽支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4月8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智慧城市（泉州丰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国金证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广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2018年9月25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北京运营中心建设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4,500万元中的3,000万元变更为用于“智慧安溪县域医疗卫生信息一体化建设项目”，其余募集资金用途不变。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8年10月16日，公司分别与国金证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就“智慧安溪县域医疗卫生信息一体化建设项目”重新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11月13日，因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与国金证券终止了配股股份上市后的持续督导义务，并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签署《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保荐协议》，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华泰联合证券承接。

2018年11月22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广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丰泽支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智慧城市（泉州丰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广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配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智慧城市（泉州丰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广场支行	152710100100100833	-	11,109.19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79520188000241393	45,000,000.00	36,996,328.4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广场支行	152710100100100715	438,755,394.30	26,750.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丰泽支行	140801062900810088 2	75,303,000.00	35,134.33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83110120420002455	94,056,000.00	64,653,266.01
合计			653,114,394.30	101,722,588.30

注：1、上表初始存放金额为653,114,394.3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651,159,235.15元，差额1,955,159.15元系未支付的发行相关费用，公司已于2018年12月31日前支付完毕。

2、公司配股募投项目之“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研发及PPP项目”的建设分为两部分，其中“智慧城市综合管理与服务平台研发”的投资主体为公司；“以PPP等模式参与智慧城市建设与运营”的投资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智慧城市（泉州丰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合计到位募集资金438,755,394.30元，初始全部存放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广场支行；后根据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向智慧城市（泉州丰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用于上述募投项目增资的建设。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2018年配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2018年配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15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置换金额为3,099.49万元。本次置换工作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并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监管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事项出具了闽华兴所（2015）鉴证字B-001号《关于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置换金额
政务云应用平台研发项目	524.86

智慧型平安城市综合信息平台研发项目	562.54
支持国产化的党委信息化解决方案项目	267.95
智慧军营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457.06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77.49
营销网络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809.60
合计	3,099.49

2、2018年配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18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配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配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046.34万元。本次置换工作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8)审核字H-012号《关于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置换金额
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研发及 PPP 项目	5,186.07
电子证照共享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436.07
大数据处理与开发平台项目	424.20
合计	6,046.34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内容变更情况

1、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2015年11月16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政务云应用平台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并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6,533.11万元以增资方式投资全资子公司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同时，在该项目总投资额9,270.17万元不变的前提下，对项目的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

2、2018年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内容变更情况

2018年9月25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北京运营中心建设项目”拟投入的实际到位募集资金4,500万元中的3,000万元（占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4.61%）变更为用于“智慧安溪县域医疗卫生信息一体化建设项目”，该项目预计总投资额3,019.8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3,000万元，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5年1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15年4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16年3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并全部赎回，共取得理财收益9,096,611.24元。

2、2018年配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8年3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自批准之日起一年内额度可滚动使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2018年配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2018年12月31日理财余额	实际收益(含税)
厦门国际银行泉州分行	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	10,000,000	2018/4/26	2018/5/28	-	42,666.67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2018年12月31日理财余额	实际收益(含税)
厦门国际银行泉州分行	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	75,000,000	2018/4/27	2018/10/29	-	1,965,625.00
东兴证券	东兴金鹏50号收益凭证	28,000,000	2018/4/27	2018/7/2	-	251,846.57
东兴证券	东兴金鹏50号收益凭证	42,000,000	2018/4/27	2018/7/2	-	377,769.86
厦门国际银行泉州分行	人民币“步步为盈”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	2018/4/26	2018/5/28	-	469,333.34
厦门银行泉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00	2018/5/9	2018/8/8	-	1,031,333.23
合计	-	345,000,000	-	-	-	4,138,574.67

(五)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和原因

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①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②	差异金额(②-①)	差异原因
政务云应用平台研发项目	7,543.06	7,753.15	210.09	说明(1)
智慧型平安城市综合信息平台研发项目	8,120.08	9,231.31	1,111.23	说明(2)
智慧军营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5,068.09	3,843.69	-1,224.40	说明(3)
支持国产化的党委信息化解决方案项目	3,981.02	3,938.19	-42.83	说明(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466.85	5,329.02	-137.83	说明(3)
营销网络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4,728.90	4,099.65	-629.25	说明(3)
合计	34,908.00	34,195.01	-712.99	-

(1)政务云应用平台研发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与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差异的主要原因系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用于此项目；

(2)智慧型平安城市综合信息平台研发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与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差异的主要原因系营销网络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629.25万元使用至本项目，以及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利息收入用于此项目。

(3)智慧军营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升级项目、支持国产化的党委信息化解决方案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与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差异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着节约、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工程管理制度，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较好地控制了成本，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公司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间接压缩了部分项目支出，使得前述项目存在节余资金。

(六)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七) 前次募集资金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 前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将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20,223,168.77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工作。

2、2018年配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4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前次配股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3《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及本报告附件4《2018年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通过建设研发团队和提高公司研发水平，从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2）营销网络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通过提升公司产品与项目的附加值，增强公司对市场的适应能力和反应速度，该项目的效益主要为公司创造间接的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

2、2018年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研发及PPP项目

公司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通过将新兴的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关键技术融合到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中，提升业务部署能力，积累智慧城市总包及运营经验，将有助于公司在全国市场推广智慧城市总包及运营业务，并通过 PPP 项目的运营使公司形成长期稳定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有效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促进公司收入的快速增长和良好发展，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2）北京运营中心项目

北京运营中心的建设，将有利于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吸引优秀人才，有利于公司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有利于公司新业态的培育和发展，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效应和行业地位，增强持续发展能力。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

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四、前次募集资金的节余及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1、2017年3月23日，鉴于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实施完毕，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首发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7年7月10日，公司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共计20,223,168.77元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账户已经注销。

2、2018年配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660,875,336.00
减：发行费用	9,716,100.85
募集资金净额	651,159,235.15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项目支出金额	553,982,565.85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的金额(含增值税)	4,138,574.67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金额	410,576.77
减：募集资金银行手续费支出金额	3,232.44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01,722,588.30

（二）尚未使用的原因及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

1、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已经注销。

2、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8年未使用完毕的配股募集资金为10,172.26万元，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占配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15.62%。公司将积极推动募投项目的持续建设，严格按照募投项目的建设规划和实施进度有序使用募集资金，确保所有募投项目按照预定计划顺利实施完毕。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的对照

公司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

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内容相符。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

附件 1

2014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4,908.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4,195.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5 年：12,008.98 2016 年：19,830.22 2017 年：2,355.7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至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政务云应用平台研发项目	政务云应用平台研发项目	7,543.06	7,543.06	7,753.15	7,543.06	7,543.06	7,753.15	210.09	已完工
2	智慧军营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智慧军营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5,068.09	5,068.09	3,843.69	5,068.09	5,068.09	3,843.69	-1,224.40	已完工
3	智慧型平安城市综合信息平	智慧型平安城市综合信息平台研	8,120.08	8,120.08	9,231.31	8,120.08	8,120.08	9,231.31	1,111.23	已完工

	台研发项目	发项目								
4	支持国产化的党委信息化解决方案项目	支持国产化的党委信息化解决方案项目	3,981.02	3,981.02	3,938.19	3,981.02	3,981.02	3,938.19	-42.83	已完工
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466.85	5,466.85	5,329.02	5,466.85	5,466.85	5,329.02	-137.83	已完工
6	营销网络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4,728.90	4,728.90	4,099.65	4,728.90	4,728.90	4,099.65	-629.25	已完工
合计			34,908.00	34,908.00	34,195.01	34,908.00	34,908.00	34,195.01	-712.99	-

注：2015 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3,099.49 万元。

附件 2

2018 年配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65,115.9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5,398.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3,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4.6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8 年：55,398.2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至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研发及 PPP 项目	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研发及 PPP 项目	43,680.02	43,680.02	43,796.03	43,680.02	43,680.02	43,796.03	116.01	2019 年 6 月
2	电子证照共享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电子证照共享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9,405.60	9,405.60	3,081.90	9,405.60	9,405.60	3,081.90	-6,323.70	2019 年 6 月
3	大数据处理与开发平台项目	大数据处理与开发平台项目	7,530.30	7,530.30	7,630.11	7,530.30	7,530.30	7,630.11	99.81	2019 年 6 月
4	北京运营中心建	北京运营中心建	4,500.00	1,500.00	2.69	4,500.00	1,500.00	2.69	-1,497.31	2019 年 6 月

	设项目	设项目								
5	智慧安溪县域医疗卫生信息一体化建设项目	智慧安溪县域医疗卫生信息一体化建设项目	-	3,000.00	887.52	-	3,000.00	887.52	-2,112.48	2019年6月
合计			65,115.92	65,115.92	55,398.25	65,115.92	65,115.92	55,398.25	-9,717.67	

注 1：2018 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6,046.34 万元。

注 2：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研发及 PPP 项目、大数据处理与开发平台项目累计投入大于承诺投入金额系营销网络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结余资金及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用于此项目。

注 3：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研发及 PPP 项目、大数据处理与开发平台项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投项目资金需要量的差额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补足。

附件 3

2014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名称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至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	政务云应用平台研发项目	项目达产后年均增加营业收入 15,456.52 万元，年均增加利润为 2,176.09 万元，投资净利润率为 23.47%，全部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2.96%，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5.19 年（含 2 年建设期）。	2,155.96	4,373.58	4,557.70	11,087.24	是
2	智慧军营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升级项目	项目达产后年均增加营业收入 16,929.36 万元，年均增加利润为 2,400.65 万元，投资净利润率为 33.96%，全部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6.49%，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5.39 年（含 2 年建设期）。	-198.21	464.42	-109.60	156.61	否
3	智慧型平安城市综合信息平台研发项目	项目达产后年均增加营业收入 22,044.00 万元，年均增加利润为 2,984.71 万元，投资净利润率为 28.10%，全部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3.04%，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5.77 年（含 2 年建设期）。	2,619.99	8,111.48	4,917.59	15,649.06	是
4	支持国产化的党委信息化解决方案项目	项目达产后年均增加营业收入 9,948.05 万元，年均增加利润为 1,241.83 万元，投资净利润率为 31.19%，全部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4.06%，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5.42 年（含	-95.80	408.54	1,371.11	1,683.85	否

		2年建设期)。					
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营销网络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4,481.94	13,358.02	10,736.80	28,576.76	-

注：2015年上述募投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有实现收益。

附件 4:

2018 年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名称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至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	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研发及 PPP 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电子证照共享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项目财务评价确定计算期为 7 年, 其中建设期 2 年, 经营期 5 年。项目达产后年均增加营业收入 19,876.31 万元, 年均增加税后利润为 4,420.50 万元。经测算, 项目全部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2.9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尚在建设中, 不适用
3	大数据处理与开发平台项目	项目财务评价确定计算期为 7 年, 其中建设期 2 年, 经营期 5 年。项目达产后年均增加营业收入 6,107.97 万元, 年均增加税后利润为 2,382.69 万元。经测算, 项目全部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4.5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尚在建设中, 不适用

4	北京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智慧安溪县域医疗卫生信息一体化建设项目	项目财务评价确定计算期为6年，其中建设期1年，维护5年。经测算，项目静态投资回收期4.76年，投资回报率（ROI）8.70%，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尚在建设中，不适用
合计			-	-	-	-	-

注：2018年上述募投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有实现收益。